

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[325]桃園市龍潭區上林村中原路一段50號

承辦人：熊碧君

電話：03-4796345#566

傳真：03-4092038

Email：gen003@fsvs.cyberhood.net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曙國字第11005000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聯新醫療集團 教師巡迴講座(函 +計畫)-照顧服務線上研習 - 附件
(393558200V_1100500011_242-1.pdf)

主旨：為推動長期照顧服務產業人才培育，特辦理110 學年度

「新課綱素養導向國中教師增能工作坊」，主題為「愛的使命由我來背負」-照顧服務科線上研習，敬請 貴校惠予協助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讓國中教師了解長照2.0的政府政策及人才培育方向，經由業界說明了解長照相關未來發展，協助學生選擇未來之路、達到適性學習的意義，有助於教師了解群科未來發展，利於學生升學規畫。
- 二、為協助原住民順利就學就業，政府有多項獎勵措施，獎補助近4萬元以上。
- 三、線上講座時間：預計5月26日至5月30日。依各國中時間(須提供資訊投影設備)。
- 四、講座辦理對象：國中老師。
- 五、講座題目：愛的使命由我來背負。

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5月30日前傳真報名03-4092038(如附件)。

收到資料後會電話與承辦人確定辦理的相關事項。如有疑

問請電招生組03-4796345-168葉芳君主任。

正本：新北各國民中學、桃園各國民中學、新竹各國民中學、苗栗各國民中學、南投各國民中學、彰化各國民中學、雲林各國民中學、嘉義各國民中學、高雄各國民中學、基隆各國民中學、宜蘭各國民中學、花蓮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



裝

訂

線